

证券代码：301468

证券简称：博盈特焊

公告编号：2025-067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价格不超过29.09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21日及2024年10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6）。公司已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的贷款承诺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将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的贷款，专项用于支持公司回购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公司在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相应调整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8.83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为2025年6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7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5年1月21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9%，最高成交价为21.1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19,969.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回购期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并在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11月4日、2024年12月2日、2025年1月2日、2025年2月5日、2025年3月3日、2025年4月1日、2025年5月6日、2025年7月1日、2025年8月1日、2025年9月1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以及于2025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总计为1,886,1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89%，最高成交价为24.4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1,693,918.54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最低限额4,000万元，且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000万元，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5年1月21日至2025年6月13日。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鉴于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在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相应调整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8.83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为2025年6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7日于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除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比例、回购实施期限等均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的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886,1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43%。以截至2025年10月9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增减 变动（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5,111,271	41.75	0	55,111,271	42.36
高管锁定股	0	0.00	0	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55,111,271	41.75	0	55,111,271	42.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888,729	58.25	-1,886,123	75,002,606	57.64
三、总股本	132,000,000	100.00	-1,886,123	130,113,877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在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9 日